

# 汶上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汶政办发〔2024〕1号

## 汶上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办好2024年县政府民生实事项目的 通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落到实处，扎实推进“强富美高”新汶上现代化建设，经县政府征集初选，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票决，确定了2024年县政府民生实事项目10项，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办好民生实事项目是德政工程、民心工程，能切实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各责任单位要高度重视民生实事办理工作，把办好民生实事项目作

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围绕所列实事项目的具体内容和工作目标，切实加强领导，强化工作措施，推进民生实事各项任务落地落实，确保十件实事如期兑现。

**二、压实工作责任，提高办理质量。**各主办部门要统筹资源、创新方法，制定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集中精力、攻坚克难，推进实事项目高质量完成；协办单位要密切配合，全力落实资金、土地等要素保障工作，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问题，形成强大工作合力，力促实事办好、好事办实。

**三、加强跟踪督办，强化结果运用。**县委督查考核问责办公室要把民生实事项目办理工作纳入全县高质量发展政绩考核指标体系，并具体负责民生实事项的专项督查，力促各项民生实事项目办理工作顺利进行。各主办部门要认真做好牵头抓总、组织协调、信息汇总等工作，每月向县委督查考核问责办公室报送工作进展情况。

**四、自觉接受监督，确保取信于民。**各责任单位要主动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检查，全力推进民生实事项目按时限高质量完成，确保取信于民、造福于民。在次年人代会上，要向全体代表汇报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并进行满意度测评。

为进一步加强民生实事项的督导调度，各责任单位要明确一名分管负责人，并安排一名熟悉业务的工作人员作为联络员，具体负责该项工作的督导、协调和调度，于1月12日前将人员姓名、职务及联系方式连同《项目实施方案》及《工作任务配档表》报县委督查考核问责办公室（国防大厦303室）。

联系电话：7239960

邮 箱：wsxzfacs@ji.shandong.cn

附件：2024 年县政府民生实项目

汶上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 2024 年县政府民生实项目

事项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主要内容	实施主体	协办单位	投资额度	资金来源	完成时限
一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1	新建村内道路 30 公里；完成造林绿化 200 亩；根据省市统一安排部署，进一步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管理；完成省级和美乡村建设 3 个；建立健全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巩固提升“五和五美”“信用+”人居环境治理模式村 100 个。	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专班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县水务局 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街道）	4600 万元	财政资金	2024 年年底
二	就业创业提质增效工程	2	稳定就业基本盘，累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3000 人以上；加大创业带动就业力度，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 亿元以上；实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在 2022 年、2023 年公益性岗位开发基础上，再开发岗位 800 个；实施青年就业见习计划，组织见习人数 180 人。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各乡镇（街道）	13310 万元	上级资金 财政资金 自筹资金	2024 年年底

事项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主要内容	实施主体	协办单位	投资额度	资金来源	完成时限
三	优质教育提升工程	3	实施中小学建设项目：完成第二实验中学教学楼、第三实验小学（吉市口校区）教学楼及报告厅项目建设，新增学位 2280 个。	县教育和体育局 县科协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各乡镇（街道）	15710 万元	上级资金 财政资金 社会资金	2024 年 年底前
		4	实施城区幼儿园建设项目：完成县实验幼儿园、立国幸福公馆幼儿园、汶源华庭幼儿园、中玮名门幼儿园保教楼及配套设施建设。					
		5	发挥学生体质健康评价导向功能，推动体育教学工作水平明显提升，持续增强体育教师育人能力，全面养成学生体育锻炼习惯，使每个学生掌握 2 项运动技能，提升中小学生学习体质健康优良率。					
		6	实施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组织开展科普进校园活动 200 余场次。					

事项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主要内容	实施主体	协办单位	投资额度	资金来源	完成时限
四	特殊群体关爱提升工程	7	完成9类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提标，组织做好全县困难群众走访救助工作；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动态管理。	县民政局 县残联	县卫生健康局 各乡镇（街道）	21198万元	上级资金 财政资金 社会资金	2024年 年底前
		8	全面启用中都社会福利中心，推动特困失能老年人集中供养；实施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200户；年内养老机构新增护理型床位100张；新增老年人食堂15处；培训养老服务人才300名。					
		9	开展助老助困领域社会组织公益创投大赛；引导慈善组织等社会力量参与关爱特困老年人、孤困儿童、困难“两癌”妇女、园林环卫工人等活动6次以上。					
		10	完成残疾儿童康复救助500人以上；争取省市残联对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实施免费手术矫治、救助；争创市级规范化儿康机构3家。					
		11	对持证残疾人进行精准康复服务，完成基本辅助器具服务1000人以上，其中残疾儿童矫形器适配服务100人以上；落实“爱眼光明行”白内障患者救助项目。					

事项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主要内容	实施主体	协办单位	投资额度	资金来源	完成时限
五	健康保障和 医保惠民工程 (接下页)	12	新建3处社区卫生服务站;开展200次服务百姓健康义诊活动,同时开展送中医药服务,提高群众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水平。	县卫生健康局 县医疗保障局	县创建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 各成员单位 各乡镇(街道)	4820万元	上级资金 财政资金 医保基金 自筹资金	2024年 年底前
		13	为全县满35周岁、不足64周岁的城乡户籍适龄妇女开展“两癌”筛查;适时开展“淮河流域癌症早诊早治食管癌筛查项目”“农村高发地区癌症早诊早治上消化道癌机会性筛查和大肠癌筛查项目”。					
		14	做好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开展“三减控三高”、健康教育宣传、健康促进及慢病全程管理监测评审活动;扩大慢病医疗救助范围,将苯丙酮尿症和四氢生物喋呤(BH4)缺乏症纳入医疗保险门诊慢特病管理,对发生符合医疗保险目录范围的诊查、治疗和药品费用,以及大病保险特药费用,纳入居民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支付范围。					

事项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主要内容	实施主体	协办单位	投资额度	资金来源	完成时限
五	健康保障和 医保惠民工程 (接上页)	15	扩大居民长期护理保险试点范围，实现全县居民长期护理保险全覆盖；同时对全县参加长期护理保险的失能、半失能居民，开展居家、医疗机构、养老机构护理保险服务。	县卫生健康局 县医疗保障局	县创建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 各成员单位 各乡镇（街道）	4820 万元	上级资金 财政资金 医保基金 自筹资金	2024 年 年底前
		16	推进职工门诊报销制度改革，在全县 27 家医疗机构全部开通职工普通门诊报销，将符合条件的药店纳入职工普通门诊报销范围；提高职工生育保险妊娠期检查定额补助标准和居民生育保险医疗费报销限额。					



事项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主要内容	实施主体	协办单位	投资额度	资金来源	完成时限
六	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工程	17	在城区和乡镇规划新建公共充电站53座，安装新能源汽车公共充电桩300个，实现镇街公共充电站全覆盖；同时配套建设变压器、电力电缆、车位智能识别与管理、场站视频监控及智能交互等设施设备。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商务局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县教育和体育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民政局 县卫生健康局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县交通运输局 县水务局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经济开发区 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发展中心 县体育中心 县正元集团 各乡镇（街道）	22542万元	上级资金 财政资金 社会资金 自筹资金	2024年年底
		18	完成体育公园一期工程（东护城河水系生态治理提升工程）建设。					
		19	新建3处城市口袋公园；实施泉河南支生态修复工程；更新改造穿城河护栏，为城区主次干道安装人行道阻车桩1500个。					
		20	创建打造5个城市社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以社区居民为服务对象，在步行15分钟左右的距离范围内，打造满足居民日常生活基本消费和品质消费、由多业态集聚形成的社区商圈。					

事项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主要内容	实施主体	协办单位	投资额度	资金来源	完成时限
七	住房保障综合提升工程	21	实施住宅物业服务示范项目，打造6个样板小区（美好家园）；创建智慧物业管理示范小区4个、济宁市园林式居住小区3处。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县住房保障和 房地产发展中心	县大数据中心 汶上街道 中都街道 南站街道	372万元	财政资金 社会资金 企业自筹	2024年 年底前
		22	对社区环物委负责人、物业项目经理进行全覆盖培训；强化物业服务质量考核评价机制与结果应用。					
		23	为60户家庭分配保障性租赁住房，对城区90户租赁住房的无房家庭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事项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主要内容	实施主体	协办单位	投资额度	资金来源	完成时限
八	平安汶上 建设工程	24	实施“交通信号灯和电子监控取证设备安装及改造提升工程”；为全县 18 个方向（处）路口安装抓拍系统，全面有效遏制“飙车、炸街”等违法行为；建设侦查中心，以打击治理新型违法犯罪为切入点，以支撑全部侦查业务为落脚点，切实为维护全县社会安定、保障全县人民安宁提供有力支撑。	县公安局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县公路局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交通运输局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汶上县分局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县检验检测中心	6630 万元	财政资金	2024 年 年底前
		25	为全县国省道路、城区新建道路、改扩建道路、农村骨干公路实施精细化提升，主要完成交通设施、标志标线、护栏、道口桩、警示桩等安防设施的更新、增设。					
		26	开展食品安全提升工程，加强食品安全源头管控，重点加强食品供应链源头监管，持续深化农批市场“五项制度”，巩固规范化农批市场创建成果，确保中农批（汶上）市场平均每月开展食用农产品快检 600 批次，每月监督抽检 7 批次，“山东菜场 APP”注册使用达到 60 家。					

事项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主要内容	实施主体	协办单位	投资额度	资金来源	完成时限
九	水系连通提升工程	27	实施泉河生态治理工程（示范段）：主要整治切滩（5.1公里）、复堤（10.2公里），对环库路翻修重建、河道滩地及岸坡苗木栽植、河道穿堤建筑物进行护砌等。	县水务局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有关乡镇（街道）	12728万元	上级资金 财政资金 自筹资金	2024年 年底前
		28	实施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程：主要对大寨沟等5条河道进行综合整治（长39.123公里）。					
		29	实施河湖道水域保洁。范围包括： ①城区二环内：泉河城区段、东护城河、宝相池、圣泽湖及连接渠、南泉河（马泉河桥—刘许铺桥）； ②大汶河汶上段；③泉河北段（水坡涯橡胶坝—琵琶山引水闸）；④中都水库堤坡绿化段。					
十	交通路网畅通工程	30	新建如意路（普陀山路—明星路）、致远路（普陀山路—明星路）、银星路（南二环—泉河大道）；实施光荣路中段（圣泽大街—德惠路）升级改造工程；启动实施S321枣梁线（日兰高速济宁西入口—汶上滨河大道路口）养护修复工程；实施“四好农村路”建设，新改建农村公路60公里。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交通运输局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县公路局	各乡镇（街道）	14942万元	上级资金 财政资金 社会资金 政策性贷款 乡镇自筹	2024年 年底前



---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人武部，  
县法院，县检察院。

---

汶上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月9日印发

---